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JXCX-2025-CG038

项目名称：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

采购单位：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 第四部分 磋商需求
- 第五部分 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月\*日 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XCX-2025-CG038

项目名称：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62000

最高限价（元）：362000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62000

单位：年

**简要规格描述：**负责样品采集及检测，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样保存，并配合不合格样品的复检工作等。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2025 年 12 月底前、2026 年 6 月底前提交全部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具备 CATL 证书及 CMA 资质能力附表；已在全国农业检验检测服务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且证书合法有效。

###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 2025 年\*月\*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zfcg.czt.zj.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5 年\*月\*日 9:00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5 年\*月\*日 9:00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开标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 号）已分别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2022 年 2 月 1 日和 2022 年 7 月 1 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 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4.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4.2 投标人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下载网址：

<https://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21-11-01/12975.html>）。

4.3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办理流程详见

<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请各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

## 八、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章盈盈 陈永强；联系电话：0576-84120735

地址：台州市黄岩区东城街道环城东路 258 号

质疑联系人：王美丽；联系电话：0576-84121536

###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黄女士；联系电话：13606825361；

质疑接收人：朱女士；联系电话：18968406985；

报名联系人：黄女士；联系电话：13606825361；

地址：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 512 号

###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名称：台州市黄岩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宋先生；监督投诉电话：0576-84215478；

地址：台州市黄岩区劳动南路 289 号。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0	项目说明	项目类别：服务类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	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公告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2	现场踏勘	各投标单位自行前往勘查现场和周围环境，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单位自理
3	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磋商后 90 天，磋商响应有效期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4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 可以（邮寄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 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投标文件。顺位在先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5	磋商时间及地点	时间：北京时间 2025 年*月*日 9：00 地点：线上开标
6	磋商保证金	无
7	实质性条款	带“▲”的条款是实质性条款，磋商响应文件须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终止磋商。
8	解释权	本磋商文件解释权属于采购人和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书面通知。如通知其中某一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将不作变动。

其余事项：中标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使用以下银行的政采贷服务。

银行	贷款年利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工商银行	3.8%起	王霖	88588246/13857654562
中国农业银行	3.8%起	龚盛	15858682216
中国建设银行	3.8%起	梅晶晶	88525339/13736585303
中国银行	3.75%起	任茜	13857695378
浦发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王渊	13616676319
浦发银行椒江分行	4.05%起	孙瑞华	13857688081
交通银行台州分行	3.75%起	周翔宇	13867697018
招商银行台州分行	4.32%起	王海玲	13566413827
浙商银行台州分行	5.01%起	章涉漪	81880185/13606681262
中信银行台州分行	4.15%起	陈金园	13586052161
华夏银行台州分行	4.5%起	邱明达	81871518/13736252233
泰隆银行开发区支行	5.6%起	梁宛莉	13306869100
民泰银行椒江支行	5.8%起	陈慧珠	13857699669
绍兴银行台州分行	5.1%起	郭庭斌	15958633119
温州银行台州分行	4.55%起	王晓波	15824005475
平安银行台州分行	6.53%起	李俊丽	15906861025
宁波银行台州分行	4.35%起	戴莉丽	13566627207
金华银行台州分行	4.05%起	金雪婷	81886670/15968661569
台州银行	5.6%起	洪婷	15858624999
邮储银行台州分行	3.85%起	董庆	81888982/18957683735

#### 合同履行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1000 元	尹刚强	13750668184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5%，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灵芳	88869818 13586123199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5%，最低保费 1000 元	徐小明	88552788 13968603112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2%，最低保费 500 元	王仙高	13858600221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元	王仙春	13515769179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0.3%，最低保费 1000	王春宇	13676675331

#### 预付款保函联系方式

保险公司名称	保费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3%，最低保费 500 元	徐凌	13905168070
阳光保险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最低保费 500 元	林高明	15888682693
天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中心支公司	年费率 1%—2%，最低保费 500 元	罗赛	13736605643

### 一、总 则

#### (一)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人、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二) 定义

1. “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磋商的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机构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3. 磋商投标人：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4.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6.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 (三)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磋商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招标代理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 2015 299 号）执行，按中标金额的 1.5%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费，代理服务费结算不足柒仟元的，按定额柒仟元收取。该费用成交单位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

本项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分摊在各项投标报价中，结算时不再另行计取。

#### （四）特别说明

**1. 投标人磋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独立法人单位下属的控股单位具有检测资质的，视为该独立法人单位具有相应的资质）。**

2. 投标人所标产品除磋商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磋商响应文件为准。**磋商投标人对所标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磋商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投标人认为成交人所标产品、磋商响应文件技术参数与采购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4.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让。

## 二、磋商响应文件

### （一）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磋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提交，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 1. 资格证明内容的组成：

（1）磋商声明书；（附件 1）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则无需提交）；（附件 2）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 (5) 良好财务状况证明材料或承诺；
-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附件 4）；
- (7)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则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2. 商务与技术内容的组成：

- (1) 目录
- (2) 自评表
- (3) 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5）
- (4) 企业实力（企业资质）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6）
- (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7）
- (7)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附件 8）
- (8)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9）
- (9)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10)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确保项目服务质量的措施或方案，可根据投标人对招标任务的理解和自身情况编制，利用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设备、人员等资源围绕采购人的服务质量要求、工作的实际要求如何实现这些要求，如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
- (11) 针对磋商，响应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 3. 报价内容的组成

- (1) 报价内容由首次报价一览表以及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 (2) 总报价应当包括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及要求所包含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

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3) 相关报价表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磋商响应报价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4) 报价有关表格应按磋商采购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 **(二)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 **1、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1 本项目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投标人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

1.2 各投标人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投标人自行拟定格式。

1.3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磋商投标人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的盖章或签字，其中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全部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在有效期内的。

1.4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投标人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1.5 若磋商投标人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磋商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与本次磋商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磋商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 **2. 投标文件的签章**

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投标人》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 **3. 备份（介质存储）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3.1 备份投标文件须密封包装。没有密封包装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3.2 备份投标文件包装封面应写明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

#### 4.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递交要求

#####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 磋商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需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不按磋商文件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 磋商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磋商供应商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 磋商响应文件以及磋商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磋商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磋商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 磋商计量单位，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磋商供应商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与本次磋商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磋商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

##### ①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本项目实行电子评审，磋商供应商应准备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纸质备份磋商响应文件三类：

(1) 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磋商供应商应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磋商响应文件。

1.1 磋商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章节“磋商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1.2 各磋商供应商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请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进行，并按格式要求在指定位置根据要求进行签章，否则视为未提供，未提供格式的，请各磋商供应商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1.3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混乱的编排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或磋商小

组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磋商供应商的责任。《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磋商供应商负责。

#### I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加盖公章、法人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采云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磋商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磋商文件的某项要求，磋商供应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磋商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磋商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磋商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温馨提醒：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信息，需要磋商供应商联系浙江杭州汇信科技有限公司（400-8884636）等相应公司进行办理，或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亦可。

3. 以介质（U 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磋商响应文件，按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 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5.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

5.3 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 自磋商响应截止日起90天磋商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磋商投标人协商延长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成交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 四、磋商

### (一) 磋商程序

1. 采购组织机构将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磋商，磋商采购会议由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磋商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2. 主持人宣布磋商采购会议开始，介绍磋商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投标人名单、磋商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组织投标人签署不存在影响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3. 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解密应使用同一个数字证书，否则将可能解密失败。

4. 采购组织机构点击【开启标书信息】，开启标书成功后进入开标流程。

5. 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方法，若因政采云平台原因无法正常解密，采购代理机构将上传备份（介质存储）投标文件，以完成开、评标工作。

6. 磋商小组必须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人。

7.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投标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8.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9.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30 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最终报价，按自动放弃处理，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10. 最后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2.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预成交人，编写评审报告。

13. 采购组织机构对磋商小组专家成员进行评价；

14. 主持人将当场公布磋商结果（含技术得分、最后报价、报价得分及总得分），磋商采购会议结束。

## （二）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三）错误修正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采购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磋商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次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磋商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投标人不确认的，将终止磋商。

## （四）磋商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无效，终止磋商



1. 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务与技术内容中的供应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及纸质备份磋商响应文件在指定页面无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盖章或签字、未在指定页面盖公章、在指定页面无被授权人签字、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未提供磋商声明书或者磋商声明书格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2. 不具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 投标人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 磋商小组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与其终止磋商。

6. 报价超过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7. 磋商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磋商采购参数的。

8. 磋商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11.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2.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3.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4. 不同投标人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磋商采购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16. 未传输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投标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

17.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8.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磋商终止。**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

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审结果无效的。

#### **(六) 磋商原则和方法**

1. 磋商原则。磋商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磋商投标人接触。

2. 磋商办法。具体磋商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审方法及评分标准》。

#### **(七) 评审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审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被拒绝磋商。

### **五、磋商结果确定**

1. 确定成交人。磋商小组根据采购人的《授权意见确认书》，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或直接确定成交人。其中推荐成交候选投标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人。

2. 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成交结果，并将磋商文件随同公告。

3. 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4. 成交单位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成交单位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成交单位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 **六、合同签订及公告**

#### **(一) 签订合同**

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超出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订立背离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和

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成交人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将取消成交资格并上报财政予以通报。**

4. 成交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投标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投标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同时，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投标人，由同级财政部门依法作出处理。

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成交结果的质疑期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二）合同公告及备案**

1.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及相关网站上公告。

2.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以及采购组织机构存档。

### 第三部分 评标标准与评标办法

一、采购组织机构将组织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对投标人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

二、本次磋商项目的评审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其中商务技术 80 分，商务报价为 20 分，总计 100 分。评标标准按评分细化条款及分值进行评审。

（一）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客观分由磋商小组讨论后统一打分；其余在规定的分值内单独评定打分。

（二）各磋商投标人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商务与技术文件得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三）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作为磋商基准价，其报价得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 $\frac{\text{磋商基准价}}{\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

注：对于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原因并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小组认为其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政府采购政策及优惠：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价格评审时，小微企业的投标价格不作扣除。

注：得分以系统计算为准，保留 2 位小数。

三、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

四、如综合得分相同，最后报价低者为先；如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服务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五、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磋商的，按一家供应商认定：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集体确定一个供应商参加磋商，其他供应商不再参加。

（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磋商小组集体推荐一个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六、本次评分具体分值细化条款如下表：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1	符合性评定	根据投标人对磋商文件技术需求的符合程度及偏离情况进行打分，每偏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5
2		根据投标人 CATL 能力附表参数针对本项目的覆盖率情况进行评定，每缺一项扣 0.2 分，扣完为止。	8
3	技术要求及企业能力	根据投标人的履约能力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4		根据投标人 2021 年以来承担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检测项目的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2
5		投标人取得省级及以上农业部门定点检测资质的机构（即绿色食品及产地环境定点检测机构、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品质鉴定检测机构），每项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4
6	项目总体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思路、工作部署、组织保障措施等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7	项目进度计划	根据投标人投标的进度计划进行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8	检测能力	参加国际、国家认监委、农业部或农业厅（同级别机构组织可参照）农药残留和兽药残留能力验证并合格的，各得 1 分，没有参加的，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4
9	仪器设备等	根据拟投入项目的设备与仪器配置合理性、完备性，以及仪器先进性等内容进行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0		投标人具备自有或租赁专用采样冷链车或采样车及车载冰箱的得 4 分，（需提供照片及相应证明材料，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合同）；未提供不得分。	4
11		投标人建有或租赁或承诺中标后再建冷藏冷冻食品保存专用冷库的得 3 分（需提供冷库发票或安装合同的复印件，租赁冷库的需提供租赁合同，承诺中标后再建的需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12	安全、质量保证及应急措施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安全保障措施情况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3		根据项目实施过程中质量控制管理制度等情况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	5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细则	分值
		项不得分。	
14		根据针对突发事件（应急抽检）的应急预案及相应措施满足项目实际需求情况综合打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5	项目组成人员	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职称、类似经验、相关资质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6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配置方案(项目负责人除外),包括人员数量、技术职称、类似经验、相关资质情况进行综合比较给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7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承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能力、服务措施、服务承诺等方面）情况，包括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完整性以及评估报告有效期外的后续技术支持能力等进行打分。一档得 5 分；二档 4.5 分；三档 4 分；四档 3.5 分；五档 3 分；六档 2.5 分；七档 2 分；八档 1.5 分；九档 1 分；十档 0.5 分，未提及此项不得分。	5
18	报价得分	以投标合格供应商有效报价中的最低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部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100。	20

注：评分标准中所涉及的证书、合同等须将原件扫描件编入技术标内，若因上传内容不清晰等情况，造成不利后果由投标单位负责。

## 第四部分 磋商项目需求

### 一、招标项目一览表

本次招标共 1 个标段，具体内容如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简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位	预算(元)	交货期
1	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水果、茶叶、粮油作物、中药材、食用林产品等）	1. 中标人负责样品采集及检测，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样保存，并配合不合格样品的复检工作。 2. 水果等采样按《农药残留分析样本的采样方法》（NY/T789-2004）； 3. 对无公害、绿色食品的抽样按国家农业部制定现行技术规范执行。	420	批次	249140	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底前、2026 年 6 月底前提交全部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
2	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蔬菜、畜禽产品、初级水产品）	1. 中标人负责样品采集及检测，按相关规定进行备样保存，并配合不合格样品的复检工作。 2. 蔬菜采样按《农药残留分析样本的采样方法》（NY/T789-2004）， 畜禽产品采样按《动物及动物产品兽药残留监控抽样规范》（NY/T1897-2010），初级水产品采样按《水产品抽样规范》（GB/T 30891-2014）； 3. 对无公害、绿色食品的抽样按国家农业部制定现行技术规范执行。	190	批次	112860	

备注：1.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

2. 要求投标单位提供 CATL 证书及 CMA 资质能力附表；已在全国农业检验检测服务平台正式注册入库。

### 二、采购内容及批次

（一）水果、茶叶、粮油作物、中药材、食用林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服务（单位：批次）

序号	检测内容	抽检月份	检测地点	暂估批次
1	茶叶	4-5, 10-12	有关农产品所在地	5
2	粮食作物	11-12		15

序号	检测内容	抽检月份	检测地点	暂估批次
3	中药材	3-11		5
4	林产品（笋竹、板栗）	全年		15
5	草莓	1-5, 11-12		80
6	枇杷	5-6		35
7	杨梅	6-7		60
8	葡萄	7-9		55
9	柑桔	10月—次年2月		100
10	其他水果	全年		45
11	收购储存运输环节	全年		5
	合计			420

注：上表中的数量为 2024 年度抽检的暂估数量，最终以实际采购批次为准，结算时按每批次单价进行结算。

（二）蔬菜、畜禽产品、初级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单位：批次）

序号	检测内容	抽检月份	检测地点	暂估批次
1	食用菌	全年	有关农产品 所在地	5
2	其他蔬菜	全年		70
3	高风险品种（韭菜、芹菜、豇豆、四季豆等）	全年		15
4	茭白	3-6, 10-11		20
5	番茄	上半年		25
6	畜禽产品	全年		30
7	初级水产品（淡水）	全年		20
8	收购储存运输环节	全年		5
	合计		190	

注：上表中的数量为 2024 年度抽检的暂估数量，最终以实际采购批次为准，结算时按每批次单价进行结算。另根据上级要求、社会舆情、案件、重大隐患



或其他突发紧急情况，临时确定抽样数量及品种则按实际单价进行计价。

### 三、检测项目、检测标准及判定依据

检测项目、检测依据、判定依据（标准）参照国家、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相关规定执行。

#### 蔬菜水果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依据

监测项目	检测依据
<p><b>禁限用药物：</b>甲胺磷、氧乐果、甲拌磷（包括甲拌磷砒、甲拌磷亚砒）、对硫磷、甲基对硫磷、甲基异柳磷、水胺硫磷、乐果、毒死蜱、乙酰甲胺磷、三唑磷、六六六、涕灭威（包括涕灭威砒、涕灭威亚砒）、灭多威、克百威（含 3-羟基克百威）、三氯杀螨醇、氯唑磷、硫环磷、灭线磷、内吸磷、氟虫腈（包括氟甲腈、氟虫腈亚砒（氟虫腈硫醚）、氟虫腈砒）；</p> <p><b>常规药物：</b>敌敌畏、丙溴磷、杀螟硫磷、二嗪磷、马拉硫磷、亚胺硫磷、伏杀硫磷、辛硫磷、氯氰菊酯（含高效氯氰菊酯）、氰戊菊酯（含 S-氰戊菊酯）、甲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含高效氯氟氰菊酯）、氟氯氰菊酯（含高效氟氯氰菊酯）、溴氰菊酯、联苯菊酯、氟胺氰菊酯、氟氰戊菊酯、三唑酮、百菌清、异菌脲、甲萘威、腐霉利、五氯硝基苯、乙烯菌核利、多菌灵、吡虫啉、啶虫脒、哒螨灵、苯醚甲环唑、嘧霉胺、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烯酰吗啉、虫螨腈、咪鲜胺（含咪鲜胺锰盐）、嘧菌酯、二甲戊灵、噻虫嗪、氟啶脲、灭幼脲、甲霜灵（含精甲霜灵）、霜霉威、灭蝇胺、多效唑、氯菊酯、虫酰肼、吡唑醚菌酯、醚菌酯、茚虫威、丙环唑、腈菌唑、戊唑醇、氯吡脲、氯虫苯甲酰胺、醚菊酯、甲基硫菌灵、噁霜灵、阿维菌素、除虫脲。</p>	<p>GB23200.113-2018 或 GB23200.121-2021 或 GB/T 20769-2008 或 NY/T 761-2008 或 GB 23200.8-2016 或 GB 23200.116-2019 或 GB/T 23200.19-2016 或 GB 3200.20-2016 或 GB/T 5009.147-2003 等</p>

#### 畜禽产品监测项目和检测依据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β-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沙丁胺醇、莱克多巴胺、齐帕特罗、氯丙那林、特布他林、西马特罗、西布特罗、马布特罗、溴布特罗、班布特罗）	猪尿	农业部 1063 号公告-3-2008
β-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特布他林、西马特罗、齐帕特罗、氯丙那	猪肉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18-2008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林、妥布特罗、喷布特罗、班布特罗)		
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甲噁唑、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喹噁啉)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23-2008
泰乐菌素、林可霉素、替米考星		GB/T 20762-2006
氟喹诺酮类药物(恩诺沙星(环丙沙星)、氧氟沙星、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		GB/T 21312-2007
四环素类(金霉素、土霉素、四环素、多西环素(强力霉素))		GB/T 21317-2007
$\beta$ -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特布他林、西马特罗、齐帕特罗、氯丙那林、妥布特罗、喷布特罗、班布特罗)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18-2008
硝基呋喃代谢物(AOZ、SEM、AMOZ 和 AHD)		农业部 781 号公告-4-2006
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甲噁唑、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喹噁啉)	猪肝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23-2008
氟喹诺酮类药物(恩诺沙星(含环丙沙星)、氧氟沙星、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		GB/T 21312-2007
地塞米松、倍他米松		农业部 1031 号公告-2-2008
$\beta$ -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特布他林、西马特罗、齐帕特罗、氯丙那林、妥布特罗、喷布特罗、班布特罗)	羊肉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18-2008
$\beta$ -受体激动剂(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特布他林、西马特罗、齐帕特罗、氯丙那林、妥布特罗、喷布特罗、班布特罗)	牛肉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18-2008
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甲噁唑、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喹噁啉)		农业部 1025 号公告-23-2008
氟喹诺酮类药物(恩诺沙星(含环丙沙星)、沙拉沙星、氧氟沙星、达氟沙星、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		GB/T 21312-2007(禽蛋)、GB/T 20366-2006(禽肉)等
金刚烷胺	禽肉、禽蛋	GB31660.5-2019
四环素类(金霉素、土霉素、四环素、多西环素(强力霉素))		GB/T 21317-2007
酰胺醇类药物及代谢物(氯霉素、氟苯尼考(含氟苯尼考胺)、甲砒霉素)		GB/T 22338-2008、SN/T 1865-201
硝基咪唑类(甲硝唑、地美硝唑)	禽肉	GB/T 21318-2007

### 初级水产品监测项目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禁用药物: 氯霉素、孔雀石绿(含无色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沼虾不测)、呋喃唑酮代	养殖鱼、养殖虾、龟鳖类、蛙类	GB/T 20756-2006、SN/T 1865-2016、GB 31656.16-2022、GB/T19857-2005、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地西洋。		GB 31656.13-2021、 农业部 783 号公告-1-2006、 GB 23200.92-2016 等
停用药物：诺氟沙星、培氟沙星、氧氟沙星、洛美沙星、金刚烷胺、利巴韦林。	养殖鱼、虾、蟹、 龟鳖类、蛙类	农业部 1077 号公告-1-2008、 SN/T 4253-2015、 SN/T 4519-2016
常规药物（限上市产品）：甲砒霉素、氟苯尼考（含氟苯尼考胺）、恩诺沙星（含环丙沙星）、磺胺类（磺胺嘧啶、磺胺甲基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噻唑、磺胺甲基异噻唑、磺胺多辛、磺胺异噻唑、磺胺喹噁啉、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间二甲氧嘧啶、磺胺氯哒嗪、磺胺甲噻二唑共 12 种）、甲氧苄啶、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多西环素（强力霉素）。		GB/T20756-2006、 SN/T1865-2016、 GB31656.16-2022、 农业部 1077 号公告-1-2008、 GB/T 21316-2007、

### 生鲜乳、蜂蜜检测项目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beta$ -内酰胺类(阿莫西林、氨苄西林、氯唑西林、苯唑西林、青霉素 G、头孢唑肟、头孢氨苄、双氯西林、乙氧萘胺青霉素)	生鲜乳 专项	农医发(2017)1 号 附录 5 、 SN/T 2050-2008 、 GB31659.3-2022
氟喹诺酮类(恩诺沙星、环丙沙星、沙拉沙星、氧氟沙星、达氟沙星、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		GB/T 21312-2007
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甲噻唑、磺胺二甲嘧啶、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喹噁啉)		农业部 1025 号 公告 -23-2008
氯霉素		GB 29688-2013
氟喹诺酮类(恩诺沙星(含环丙沙星)、沙拉沙星、氧氟沙星、达氟沙星、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氟甲喹、双氟沙星(二氟沙星))	蜂产品 专项	GB 31657.2-2021
氯霉素		GB/T 18932.19-2003
硝基咪唑类(甲硝唑、洛硝哒唑、羟基异丙硝唑、二甲硝咪唑(地美硝唑)、异丙硝唑)		GB/T 23410-2009
四环素类(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多西环素(强力霉素))		GB/T 18932.23-2003
磺胺类(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二甲嘧啶、磺胺甲噻唑、磺胺二甲氧嘧啶、磺胺甲基嘧啶、磺胺吡啶、磺胺二甲异噻唑、磺胺甲		GB/T 18932.17-2003 GB/T 18932.5-2002

监测项目	样品种类	检测依据
氧吡嗪、磺胺甲噁二唑、磺胺邻二甲氧嘧啶、磺胺氯吡嗪、磺胺嘧啶、磺胺噻唑、磺胺-5-(对)甲氧嘧啶)		
甲氧苄啶		GB/T 22943-2008
泰乐菌素、林可霉素、替米考星		GB/T 22941-2008
链霉素		GB/T 18932.3-2002 GB/T 21164-2007
氟胺氰菊酯		农业部 781 号公告-9-2006
氟氯苯氰菊酯		农业部 781 号公告-7-2006
铅		GB 5009.12-2017(第一法)

注：所有项目将根据 2025 年、2026 年国家、省、市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风险监测参数变化及应急抽检需要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价格以双方协商后的补充协议为准。

#### 四、商务条款

#####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此后分期付款，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和发票后支付该批检测费用（预付款除外剩余检测费），正式税务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指引

甲方（采购单位）：台州市黄岩区农业农村局

项目编号：

乙方（成交单位）：

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 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

1. 检测品类：初级农产品。
2. 检测项目及价格（见下表）：

序号	监测品种 (重点品种)	单价（元）/批次	检测项目

3. 样品数量：以实际承接抽样数量为准。
4. 抽样时间：具体抽样时间由甲方与乙方协商决定。
5. 抽样工作：由乙方承担抽样任务并承担产品抽样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费用（包括购买样品）。
6. 检测周期：乙方每次收到甲方所委托的样品后，在 7—10 个工作日内提供检测结果及报告；如遇突发应急或其他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检测周期。
7. 参数调整：如遇检测需求变化及相关政策调整，检测项目可随之变化。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按实结算。

### 三、服务期限

本项目分两期提交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2024 年 12 月底前提交 2024 年下半年全部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2025 年 6 月底

前提交 2025 年上半年全部监测任务的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

####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予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五、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七、合同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方式:
2. 履行地点:

#### 八、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40%作为预付款,此后分期付款,甲方以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检测费,甲方在收到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和发票后支付该批检测费用(预付款除外剩余检测费),正式税务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甲、乙双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提供检测样品,并对样品的真实性、代表性负责。
2. 甲方有权提出与检测工作有关的其他要求,在要求发生变化时,应及时告知乙方。
3. 甲方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检测费。

4. 乙方按照相应的检测标准及检测工作规范开展检测工作，保证检测结果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并对检测结果的保密性负责。

5. 乙方应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确保服务质量。所有的服务项目都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制度及有关执业规范要求。乙方应保证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6. 乙方按合同约定，及时出具检测报告及检测结果的分析汇总报告。

## 十一、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供服务。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解除合同。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_\_\_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 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 十二、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万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六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十三、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四、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采购代理机构各执贰份。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户 名:

户 名(必填):

开 户 行:

开 户 行(必填):

账 号:

账 号(必填):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 第六部分、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 一、投标文件外包装、封面格式

#### 1. 备份电子标文件外包装格式：

#### 备份电子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资信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在 年 月 日 时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附件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磋  
商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公章）：

地 址：

时 间：

##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 第一部分：资格证明部分

- (1) 磋商声明书；（附件 1）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则无需提交）；（附件 2）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提供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截图；
- (5) 良好财务状况证明材料或承诺；
-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附件 3）；
- (7) 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供应商特定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则提供），以及需要说明的其他资料；

## 附件 1

### 磋商声明书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公司自愿参加贵方组织的 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编号为 ZJXCX-2025-CG038）的磋商，为此，我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公司声明截止磋商时间近三年以来：在参加采购活动过程中无任何不良行为记录；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公司在参与磋商前已详细审查了磋商采购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采购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采购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采购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3. 我公司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4. 我公司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公司磋商响应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总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5. 我公司严格履行采购合同，不降低合同约定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不得擅自变更、中止、终止合同，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6、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 3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所对应的证明材料

a.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如实填写并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b. 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如是）。

c. 投标人如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政策规定的，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sup>1</sup>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填表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为了更加准确判定制造商是否为小微企业，请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官方网站——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来辨别制造商企业规模类型，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链接网址为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
3. 供应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内容应填写而未进行填写或未如实填写，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4. 如国家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有新的规定的，从其规定。



## 第二部分：商务与技术部分

- (1) 目录
- (2) 自评表
- (3) 投标人情况介绍（附件 4）
- (4) 企业实力（企业资质含相关证书）
- (5)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附件 5）
- (6)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附件 6）
- (7)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附件 7）
- (8)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附件 8）
- (9)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投标人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 (10)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确保项目服务质量的措施或方案，可根据投标人对招标任务的理解和自身情况编制，利用投标文件中承诺提供的设备、人员等资源围绕采购人的服务质量要求、工作的实际要求如何实现这些要求，如何保质保量按时完成任务）；
- (11) 针对磋商，响应投标人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包括可能影响投标人商务与技术评分项的各类证明材料）
- (12) 售后服务情况表（附件 10）

## 附件 4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法人代表		
地址					企业性质		
联系人姓名	固定电话				传真		
	手机						
1. 企业概况	职工人数		具备大专 以上学历人 数		国家授 予技术职 称人数		
	注册资金		注册发证 机关			成立 时间	
	核准经营范围						
	发展历程及主要荣誉：						
2. 企业有关 资质获证 情况	产品生产许可证情 况（对需获得生 产许可证的产品 要填写此栏）	产品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时间	期限	
	企业通过质量体 系、环保体系、计 量等认证情况						
	企业获得专利情况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5

##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

序号	姓名	性别	本项目承担职务	技术职称	专业	证书编号

## 要求:

1. 在填写时, 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 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证书复印件;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 附件 6

## 项目负责人资格情况表

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姓名		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          注：业绩证明应提供佐证材料（供货合同或成交通知书）。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学校专业		
联系电话		
最近一年工作状况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 主要工作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7

##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及编号：

序号	内容	招标需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备注：投标人在填写时必须对照本磋商文件中各指标项逐条说明，写出各磋商要求的具体参数响应内容，不得以“符合”或“满足”等词语作简单回答或者完全复制本项目采购需求中参数内容，否则磋商小组有权视其磋商响应文件未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8

## 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实施时间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名称及联系人电话
1						
2						
3						
...						

## 要求：

1. 业绩证明应提供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并加盖磋商投标人公章）；
2. 磋商投标人可按此表格式复制。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 附件 9

##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磋商供应商承诺	备注
1	售后服务情况（服务方式、服务网点、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等，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2			
3			
.....	.....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第三部分：报价部分

1. 首次报价一览表（附件 10）
2. 报价明细表（附件 11）



## 附件 10

## 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元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注：1.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包括劳务、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售后服务、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涉及的所有费用。投标人应考虑企业自身实力、经验及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种因素，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2. 开标一览表，要求按格式填写，统一规范，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磋商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磋商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 附件 11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合计人民币：大写			小写		

**要求：**1. 本表为“首次报价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2. “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应与“首次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不一致时，以“首次报价一览表”为准。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所填内容按磋商文件要求为准。如有漏报的，视同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或已作优惠处理。

磋商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磋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现场确认声明书

浙江新诚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_\_\_\_\_单位\_\_\_\_\_（法人代表）

合法授权参加 **2025 年度黄岩区农产品委托检测项目**（项目编号：

**ZJXCX-2025-CG038**）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

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项利害关系。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

2025年 月 日

说明：商务技术文件开启后30分钟内，供应商通过邮件形式将经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的《政府采购活动确认声明书》扫描件发至代理机构经办人邮箱（邮箱地址：zjtzxcx@163.com）；不填写或未按规定发出邮件的，视同默认不存在确认声明书中的相关违规情形。